

合肥金太阳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转让基本情况

合肥金太阳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2月26日收到股东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投集团”)的通知,建投集团与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城建”)和合肥工投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科技”)于2023年12月25日分别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建投集团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共计73,412,782股转让给合肥城建,转让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7.50%,将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共计24,470,927股转让给工业科技,转让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2.50%。

关于本次股权转让,转让及受让各方已于2023年11月30日联名向合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关于收购金太阳部分股权的请示》(合城建股[2023]67号);合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合肥市国资委主任办公会》(2023年第22次)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事宜。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前后,双方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转让前		变动股数	股份转让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建投集团	873,222,987	89.21%	-97,883,709	775,339,278	79.21%
2	合肥城建	-	0.00%	73,412,782	73,412,782	7.50%
3	工业科技	-	0.00%	24,470,927	24,470,927	2.50%
合计		873,222,987	89.21%	-	873,222,987	89.21%

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尚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书面申请，经全国股转公司确认后转让双方到中国结算办理过户登记。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合肥金太阳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6日